东莞市技能领军人才生活补贴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基本信息** 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国籍 |  | 身份证或护照号码 |  |
| 人才属地 | 镇街（园区） | 手机号 |  | 人才类别 | □一类 □二类 □三类 |
| 所在单位 |  | 职务 |  | 单位性质 | □市属事业单位 □其他 |
| **在莞工作情况** | （技能领军人才**2023年1月至申请时**在莞工作情况，如：202301-202404，在xxx单位，任xxx职务。） |
| **生活补贴申请信息** | 银行帐号 | （社保卡金融账号） | 开户银行 |  | 开户姓名 |  |
| 银行行号 |  | 本次申请生活补贴阶段 | □第一年 □第二年 □第三年 □第四年 □第五年 |
| 已享受东莞市其他人才政策生活补贴（使用财政资金拨付）情况 | （如：东莞市xxx政策，20xx-20xx年共享受生活补贴/补助xx元；若无相关情况请填“无”） |
| 本次申请生活补贴金额 | 小写： 元（大写： 万 千 百 元 角 分） |
| **申请人声明** | 本人声明：1. 本人确认以上信息真实有效，无虚假填报资料情况；
2. 本人知悉，若采取弄虚作假手段骗取生活补贴的，将撤销技能领军人才认定评定结果，五年内不得享受东莞市的人才政策待遇，追回已享受的补贴资金，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： 日 期：  |
| **所在单位意见** | 盖 章： 日 期：  |
| **镇街人社分局（松山湖党建办）初审意见** | 盖 章： 日 期：  |
| **市人社局****审核意见** | 盖 章： 日 期：  |